

##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### 一、会议安排：

(一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1月4日 下午 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年1月4日上午 9:0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

(二) 现场会议地点：浙江省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丰溪西路9号公司行政楼6楼会议室

(三)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四)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：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(五) 股权登记日：2018年12月28日

### 二、会议主持：胡锦涛生董事长

### 三、现场会议流程：

(一) 主持人宣布开会并介绍到会股东情况；

(二) 董事会秘书宣读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》；

(三) 主持人提名并通过本次会议参与清点表决票的股东代表和监事名单；

(四) 审议议案：

1、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(五) 主持人询问股东对上述表决议案有无意见，若无意见，其他除上述议案以外的问题可在投票后进行提问；

(六) 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；

(七) 休会，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，现场投票结束后，由工作人员到后台计票，并将统计结果发至上市公司信息服务平台；

(八) 上市公司信息服务平台回复网络及合并投票结果后，由计票负责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结果；

(九)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书；

(十) 签署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，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
(十一) 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。

##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

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特制定本须知。

一、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，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以下统称“股东”）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，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。对于干扰大会秩序、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，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。

二、 大会设会务组，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。

三、 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权利。

四、 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，需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在签到处“股东发言登记处”登记，并填写《股东发言登记表》。全部回答问题的环节控制在30分钟以内。议案表决开始后，大会将不再安排回答问题。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、内幕信息外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、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。

五、 大会表决前，会议登记终止，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股份总数。

六、 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，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，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。股东在投票表决时，未填、填错、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“弃权”。

七、 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，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。

八、 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，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项，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。

九、 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。

**议案 1:**
**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**

各位股东:

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 股)股票 3,000 万股,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.15 元,共计募集资金 36,450.00 万元,扣除相关费用后,募集资金净额为 32,941.10 万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验证,并由其出具《验资报告》(天健验〔2016〕39 号)。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为本次发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,公司于保荐机构、相关银行分别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,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投资项目	拟使用募集资金	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额
1	年产 2035 吨 X 射线造影剂原料药技改及扩产项目(二期)	23,191.10	16,696.65
2	补充流动资金	9,750.00	9,750.00

由于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将主要在法规市场(如欧洲、美国、日本和中国等)上市销售。为顺应人用药品注册技术要求国际协调会(以下简称“ICH”)关于药品中元素杂质的最新指导原则(即“ICH Q3D”),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、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分别于 2018 年 7 月、2018 年 8 月发布了相关行业要求和实施细则。自新组建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6 月成为 ICH 管理委员会成员后,我国医药行业也将逐步实施 ICH 的相关指导原则。

因此,为了符合各国最新药品法规和指南的要求,公司需要对募投项目的相应工艺进行调整和优化,并使用更为先进的生产设备,包括配置自动控制装置、安装废气后处理系统等。为充分保证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,拟将该募投项目完工日期调整至 2019 年 6 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4 日